

中国经济通史

朱伯康

施正康著

漆絲聲色江南出柑梓

索隱南子二音

薑桂金錫連

集解

龍門縣碣石山

丹沙犀瑋珠璣齒革龍門碣石

正義

龍門縣碣石山北多馬牛羊旃裘筋角銅鐵則千里

山出棊置

索隱言如置棊子往往有之

正義

龍門縣碣石山

正義

下

其下

之虞而出之工而成之商而通之此蓋有政教發徵

哉人各任其能竭其力以得所欲故物賤之徵貴

謂此處物賤貴之徵賤各勸其業聽其事若水之趨下

求彼貴賈之貴之徵賤各勸其業聽其事若水之趨下

夜無休時不召而自來不求而民出之豈非道之所然

卷一

目錄

卷一

卷一

卷一

上册补遗

1. 本书上册第 164 页图，见左图。
2. 本书上册第 177 页图，见右图。

图 Ⅱ -1 字形



图 Ⅱ -5 字形



图 Ⅱ -2 字形



图 Ⅱ -6 字形



图 Ⅱ -3 字形



图 Ⅱ -7 字形



图 Ⅱ -4 字形



96
F129
14
212

XAL 12/25

目 录

第八章 辽、金、西夏经济	1
一、契丹族辽朝经济	1
1. 辽祖先契丹族的发展 (1)	
2. 辽代的畜牧业与农业 (2)	
3. 辽代的手工业和商业 (6)	
4. 辽代的矿冶业 (10)	
5. 辽代货币和四境贸易 (12)	
6. 辽代所有制、阶级和剥削形态 (18)	
二、女真族金朝经济	24
1. 女真族的发展(24)	
2. 金代的户口及其结构(27)	
3. 金代的土地占有和赋役状况(31)	
4. 金代的币制、榷货、鬻度牒(34)	
三、西夏经济概况	41
1. 建国前的经济状况(41)	
2. 建国后的经济状况(44)	
3. 社会生产力(47)	
4. 生产关系和经济制度(67)	
第九章 元代经济	77
一、蒙古帝国的兴起	77
二、自奴隶制到封建制的过渡	81
三、元代的社会生产力	88
1. 农业(90)	
2. 手工业(95)	

3. 商业(101)	
4. 国际贸易(103)	
5. 交通(105)	
四、元代的税粮、科差和岁课	109
五、元代的纸币和通货膨胀	115
六、元王朝的衰落和蒙汉融合	122
第十章 明代经济	127
一、明代经济背景	127
1. 明代的高度君主集权制(127)	
2. 明代的土地所有制、赋役、匠籍、海禁政策等 严重束缚生产力(133)	
二、明代农业	142
1. 明初农业的恢复(142)	
2. 户口与垦田：人口束缚于土地及原籍(146)	
3. 农业生产力：水利、农具、种子（品种）、亩产量(151)	
三、明代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	175
1. 官府手工业(175)	
2. 私营工商业(189)	
3. 关于资本主义萌芽问题(215)	
四、明代货币与采金潮	222
1. 明代货币种类及其演变(222)	
2. 明代的采金潮与矿冶掠夺(226)	
五、明代对外经济关系	231
1. 茶马互市(231)	
2. 贡舶贸易(234)	
3. 郑和七下西洋(238)	
4. 私人海上贸易(246)	
5. 所谓倭寇之乱(254)	
6. 葡萄牙租占澳门(263)	

六、明代商品经济的发展与商税	270
1. 商品经济发展对国民经济有利(270)	
2. 明代商税(278)	
七、明代赋役	292
1. 明代的田赋(292)	
2. 明代的田赋改革(301)	
3. 明代的徭役及其变革(308)	
八、明代漕运、盐、茶、矿、酒、鱼课，内府供应， 会计	313
1. 漕运(313)	
2. 盐、茶、矿、酒、鱼课(319)	
3. 内府供应，会计(325)	
九、小结语	333
第十一章 清代经济(上)	336
一、明末清初经济的变化	336
1. 明清之际政治经济概况(336)	
2. 李自成农民军的失策与失误(338)	
3. 清政权的建立及其统一(342)	
4. 明清政权交替对经济的影响(354)	
5. 清代军政制度和社会经济制度(358)	
二、清代土地制度与农业	370
1. 圈占土地(370)	
2. 官地、公田、屯田(374)	
3. 更名田、民赋田、民田(380)	
4. 田亩与丁口的变化(382)	
5. 水利与农业灌溉(391)	
6. 农业生产状况(407)	
7. 税负、粮价、地价(420)	

三、清代手工业、商业与商品经济	431
1. 官府手工业及官营官控手工业(431)	
2. 民间手工业的商品生产(441)	
四、清代商业的发展	459
1. 商业城镇的发展(459)	
2. 清代商人及工商行会组织(470)	
五、清代币制与金融	484
1. 货币制度(484)	
2. 清代信用机构和信用票据(491)	
六、清代商税、专卖及杂税	501
1. 商税(501)	
2. 协定关税、厘金、洋药土药杂税(506)	
3. 盐、茶、酒、矿等税捐(514)	
七、清代漕运及国用	521
1. 漕运(521)	
2. 国用(528)	
第十二章 清代经济(下)	534
一、殖民主义浪潮与闭关主义的冲突	534
1. 殖民主义者、海盗、商人的东来(534)	
2. 鸦片战争前通商法规和中英贸易(548)	
3. 太平天国时期中国经济的变化(560)	
二、外资企业、洋务运动与民族工商业	577
1. 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形成	
——三种经济，两种社会(577)	
2. 外资企业的发生和发展(579)	
3. 洋务运动与近代工业(591)	
三、洋务运动后期创办的工交纺织企业	599
1. 煤矿业(599)	
2. 铁及其他金属矿业(604)	

3. 交通运输业和纺织工业(609)	
四、在夹缝中挣扎的民族资本私营工商业	616
第十三章 从旧民主主义到新民主主义时期的经济	628
一、孙中山的实业计划	628
1. 中国的工业化和民主运动的发展(628)	
2. 民族资本工商业由盛到衰的过程(636)	
二、沦陷区经济普遭掠夺	654
三、官僚资本的膨胀	667
四、农村经济的变化和衰落	672
五、新民主主义经济的产生	685

第八章

辽、金、西夏经济

一、契丹族辽朝经济

1. 辽祖先契丹族的发展

辽祖先属契丹族，这个族渊源于东胡，西晋南北朝时游牧于东北地区辽河上游西拉木伦河（潢河）和老哈河（土河）一带，从事渔猎经济，并经营畜牧业，随带帐篷，逐水草游牧。北魏时，契丹有悉万丹、阿大何等八部，曾以马匹和皮毛与北魏在边塞贸易。北齐时，曾遭到北齐及北边的突厥族的侵袭，人口牲畜有损失。隋时契丹族内侵营州，被隋将韦云起击败，人口和牲畜又有损失。隋唐之交，契丹族八部相互联合，由各部落长推举共同酋长，平时分地游牧，战时协同作战。唐贞观时，封契丹酋长大贺氏窟哥为都督，赐姓李氏，以其地置松漠都督府，其族中各部落长任刺史，受窟哥统辖。此外，还有契丹其他部落分散在唐营州（相当于长城以北辽宁地区，北魏时治所在龙城即今辽宁朝阳，唐时治所在柳城，今锦州）、玄州（今辽宁西部河北蓟县以北地）、幽州（唐时相当于今北京市、武清、霸县地）一带，其中玄州契丹部落的部落长鞠据，曾接受唐封，称刺史，赐姓李，称李去闰。在契丹邻近，还有奚部。他们与唐有长期政治关系，依附及反叛，和与战经常在历史上发生。唐朝常以两番（契丹、奚）牵制北方强大的突厥部。而契丹则依违于唐及突厥之间。唐末，契丹迭剌部首领耶律阿保机强大，统一契丹及邻近各部，建

立统一政权与五代及北宋并立。

契丹在南北朝时，即和汉族发生经济交换关系，以皮毛马匹交换农产品，至隋唐时更有发展。《隋书·契丹传》云：“开皇末，其别部四千余家背突厥来降……部落渐众，遂北徙……当辽西正北二百里……东西亘五百里，南北三百里，分为七部。兵多者三千，少者千余，逐寒暑，随水草畜牧。”当辽太祖耶律氏阿保机之父为夷离堇（部落联盟军事首长）时，契丹族已有冶铁等手工业，已置铁冶，教民鼓铸。阿保机时（872—926年）已大量使用铁武器和铁工具，发展粗放农业和奴隶制手工业，统一了契丹八部，征服了邻近女贞、室韦等族，从此改革习俗，由游牧部落的奴隶制向封建化发展。建筑城郭，建立官制，制作契丹文字，建立国家。公元916年阿保机称帝，号辽太祖，攻取了今河北东北部的营、平等州，并灭了当时的渤海国。耶律德光辽太宗初年（927—）因后唐叛将石敬瑭求为后晋儿皇帝，奉献燕云十六州（幽、冀、瀛、莫、涿、檀、顺、妫、儒、新、武、云、应、朔、寰、蔚，今河北山西两省部分地区），于是契丹统治区域扩大，势力更强大，遂于公元946年南下灭了后晋。辽朝自公元907年耶律阿保机建国至公元1216年西辽政权最后被元所灭，先后在北中国统治了300年左右。如不计入西辽时代，算至公元1125年止，辽统治时间也有218年之久。

2. 辽代的畜牧业与农业

《辽史·食货志上》说：“契丹旧俗，其富以马，其强以兵。纵马于野，弛兵于民。有事而战，驱骑介夫，卯命辰集。马逐水草，人仰踵酪，挽强射生，以给日用，糗粮刍茭。”这是辽所以强大和善战的特点。辽男女均善骑射，四时均能狩猎，冬春捕鹅鸭，射雁，春秋打虎豹、熊猪、麋鹿、狐兔，射猎时常利用鹰鹞（有名为海东青的鹰善捕天鹅），还有驯豹、捕兽方法。在辽圣宗（982—）及兴宗（1031—）时，还有春夏秋冬四时“捺钵”的习惯。“捺钵”本是打猎时行帐，因为皇帝行驻所在，宋人称为“行

在”。辽帝去“捺钵”时，契丹大小内外官及汉大臣扈从，在“捺钵”所在地狩猎，还议论朝政，决定军事行动。

畜牧是辽朝主要生产部门，是衣食的主要来源，牲畜有马、骆驼、牛、羊等，牛与驼用以拖车载物，马用以骑射，羊肉乳酪为饮食，皮毛为衣，而马尤为重要。马是辽朝所以强盛，战斗取胜的根源。牲畜除自己放牧畜养生息外，大部来自战争中俘掠及被征服族的贡赋。《辽史·食货志》说：“始太祖为迭烈府夷离堇也，……因民之利而利之，群牧蓄息，上下给足。及即位，伐河东，下代北郡县，获牛、羊、驼、马十余万。枢密使耶律斜轸讨女贞，复获马二十余万。”又说：“厥后东丹国岁贡千匹，女贞万匹，直不古等国万匹，阻卜及吾独婉、惕德各二万匹。……越里笃、剖阿里、奥里米、蒲奴里、铁骊等诸部各三百匹。……以故群牧滋繁，数至百有余万。”这说明契丹族十分重视牲畜，其中尤重视马匹，马匹不仅是契丹族统治者视为重要财富，且视为战斗工具，故将马匹列为掠夺和贡赋的主要对象。在其统治区，还收刮富民马匹，最盛时占有马匹百余万。大安二年（1086）还因牧马蕃息，多至百万，赏群牧官以次进阶。可见辽统治者对马匹的重视。

辽人饲养马匹，和东北各族人民相同，用放牧方法，千百为群，纵其就水草，不用栏栅，牧者只三、二人，纵马驰骋，用鞭驱策。冬日则圈栏避风雪，人工饲养。蹄毛俱不修剪，以遂马性，故马得以滋生繁息。其他羊、牛、驴、驼等畜养方法，亦与马相仿。畜牧为辽人及东北番汉人的主要经济，量财富及人户高低以牧养多寡为准，朝廷常以羊作官俸，辽诏令常有责令人民贡赋羊马，对被征服民族责令贡输的项目，主要亦是牲畜。《辽史·圣宗纪》亦记载“自今止进牛马”。居民畜产，漠南牧马，辽境马匹代有繁殖。至天祚帝时牧马数量还不少。至末年与金战争，损失战马十之六七，本国繁殖远不能补用，虽增品价数倍，亦竟无处可买。战马不足用，遂为金所败。松漠以北旧马，亦为大石林牙所有，辽遂至亡国。

农业，在契丹族为次要的生产部门。在地理上，辽境北部全是畜牧业和少数狩猎及渔业，南境有少数农业。虽有农业，亦处在十分粗放的低级阶段。《辽史·食货志》说：“初，皇祖匀德实为大迭烈府夷离堇，喜稼穡，善畜牧，相地利以教民耕。仲父述澜，饬国人树桑麻，习组织。太祖平诸弟之乱，弭兵轻赋，专意于农。”这未免夸大和美化了一些。事实是，辽代农业，主要是依靠俘掠汉族人口为之耕牧佃种。换言之，辽代农业是随着战争和征服区域扩大而扩大，随着契丹族的汉化封建化而发展的。辽代农业区域，主要是原北宋统治区，特别是在石敬瑭所献燕云十六州区域，仍保持原有农业生产基础，甚至风俗习惯和政治经济制度亦未破坏，是辽代向封建化转变的一个重要区域。此外，在原渤海国区域，亦有农业耕作，亦有汉化封建化的社会经济制度，但其发展程度远不及燕云十六州区域。渤海国原是东北境内靺鞨族所建政权，包括一部分高句丽人，亦称振国(震国)。唐玄宗时其首领大祚荣，受唐封为左骁卫大将军渤海郡王，遂名渤海国。文物制度均仿唐制。文字亦用汉文。其区域北至黑龙江境，南至鸭绿江下游，西至吉林西部，东至日本海。有5京16府62州。其上京龙泉府在今黑龙江宁安县境内。太祖末天显元年，灭渤海国后，尽占其地，改称东丹国，册封皇太子倍为人皇王以主之。仍赐天子服，置左右大相及左右次相和百官，一用汉法。令岁贡布15万端，马千匹。这完全是维持封建制的措施。靺鞨等族的右姓，原占有大量土地，有部曲奴婢，亦有大量地主和小农佃耕经济。辽占有其地后，一仍其旧，也就继承了封建的农业耕种方式。

辽代农业的扩大，还随俘户的增多和投下军州的设置而增加。《辽史·地理志》说：辽“以征伐俘户建州襟要之地，多因旧居名之，加以私奴置投下州。”又说：“头下军州，皆诸王、外戚、大臣及诸部从征俘掠，或置生口，各团集建州县以居之。横帐诸王、国舅、公主许创立州城，自余不得建城郭。朝廷赐州县额。

其节度使朝廷命之，刺史以下皆以本主部曲充焉。”《辽史·百官志》说：“其间宗室、外戚、大臣之家筑城赐额，谓之投下州军。惟节度使朝廷命之，后往往皆归王府。不能州者谓之军，不能县者谓之城，不能城者谓之堡。”辽代的投下州军在《地理志》中明确指出其地区的有16州军，均属各贵族统领管治，相当于封建主的封土或领地，在领地中耕种的是俘户，即是俘掠而来的人口，几乎全部是汉族人民。他们绝大部分被驱使从事农业劳动，把汉人的耕作技术和耕种方法带到各处，或在辽人牧草地中开辟耕地，耕种插花地，或在半耕半牧地上分地耕种，与各迁户杂处。这种头下州军的设置和俘户、迁户的安置，不断扩大了农业区域，对辽朝的统治十分有利，它不仅供给了辽朝廷及各级贵族的粮食给养，而且把大批各族“亡国”遗民束缚在土地上，成为变相农奴便于统治。

契丹族利用汉民从事农业耕作，历史甚早，《五代史·四夷附录》云：“其地可植五谷，阿保机率汉人以耕。”及得渤海国及华北地，更奖励农业耕作。自辽太祖以来，对燕云十六州汉人及各投下州军俘户汉民，屡下诏令，命各主领王公大臣及地方官吏，鼓励垦种，督率民耕。“劝农桑、教纺织”。“禁诸军官非时畋牧妨农”。“无害农务”。“敢有伤禾稼者，以军法论”（《辽史·食货志》）。尽量恢复农业生产，照旧推行汉族租佃制度，征收赋役租税。“圣宗乾亨五年（986）诏曰：‘五稼不登，开帑藏而代民税；螟蝗为灾，罢徭役以恤饥贫。’……帝常过藁城（今河北石家庄市东面），见乙宝奥隗部下妇人迪鞞等黍过熟未获，遣人助刈”（《辽史·食货志》上）。此举表示对农业的重视。对于私田，令耕种，出粟为赋；对在官闲田，令募民开垦。圣宗十五年（997）募民耕滦河旷地，十年始租。可见后来的统治者对农业亦很重视。在边境，辽亦曾兴置屯田。道宗初年（1055—）“时西蕃多叛，上欲为守御计，命耶律唐古督耕稼以给西军。唐古率众田胪胸河（上游在蒙古人民共和国境内，下流在内蒙境内）侧，岁

登上熟，移屯镇州（在甘肃省东南部）凡十四稔，积粟数十万斛，每斗不过数钱”（同上书）。沿边曾各置屯田，一夫顷候，一夫治公田。在屯者力耕公田，仰食官粟，不输税赋。并在沿边诸州，设有和籴仓，籴新换旧，许民自愿借贷，收息二分，各处积粟二三十万石，虽经常有军事行动，未尝乏食。后来，在天庆间（1111—）边境屯储，尽为金兵所得。

3. 辽代的手工业和商业

辽代手工业和商业大都集中于都市。而都市随着战争胜利及占领区扩大而逐渐兴建或改建及继承原有城市的发展而成。契丹族原为草原游牧民族，兴建城市及据有汉人城市，是其向封建化新的历史发展的一个重要标志。

辽有五京：上京、中京、东京、南京、西京。以皇都契丹迭剌部地原名西楼为上京，神册三年（918）始建城，天显元年（926）太祖阿保机平渤海归，由汉人韩延徽康默记等设计督工，扩展郭郭而成，因是辽发祥地故名皇都，称其府曰临潢府，有户36500，京城有绫锦诸工作，居民多为山西、河北汉人。故城在今东北辽宁巴林左旗南波罗城。中京建于辽圣宗统和二十五年（1007），是在宋辽“澶渊之盟”后第二年辽获得宋岁币银10万两、绢20万匹之后营建的，地在幽州东北，七金山土河之滨，故奚王牙帐之地，故址在今内蒙古宁城县西南，由燕蓟良工建造，实以汉户，有郭郭、宫掖、楼阁、府库、市肆、廓庑等，仿汉制历二年而成，号曰中京，府名大定。至贞元元年（1153）改称北京。东京是辽阳故城，原为渤海“辽东盛国”五京之一，辽太祖神册四年（919）重修，并以渤海户汉户建东平郡，作为防御州。天显三年（928）又迁东丹国民于东平，升为南京，会同元年（938）改称东京。故址在今辽宁辽阳。幅员30里，城高三丈，有楼櫓，八门，宫城在东北隅。外城称汉城，有南北市，中有看楼，晨集南市，夕集北市。街西有金德寺、大悲寺、驸马寺、赵头陀寺、留守衙、户部司、军巡院、归化营等。商业区在

外城汉城，皆为汉户、渤海户所居地（参看《辽史·地理志》）。南京，即燕京，在后晋石敬瑭所割献之燕云十六州之内，原唐幽州故城，其地即今日北京。城方 36 里，高三丈，横阔一丈五尺，敌楼战櫓皆备。城有八门，东曰安东、迎春，南曰开阳、丹凤，西曰显西、清晋，北曰通天、拱辰。大内在西南隅。城内有皇城，皇城四面各有门，门上有楼阁。球场在其南，东为永平馆，西城颇有凉殿，东北隅有燕角楼。坊市、廨舍、寺观亦在东北（《辽史·地理志》）。又《契丹国志》载：“南京又为燕京析津府，户口 30 万。大内壮丽，城北有市，陆海百货，聚于其中。僧居佛寺，冠于北方。锦绣组绮，精绝天下。膏腴蔬瓜果实稻粱之类，靡不毕出。而桑柘麻麦羊豕雉兔，不问可知。水甘土厚，人多技艺。”《辽史·食货志》说，燕京“城北有市，百货出赍（峙，储积）”，完全相符，繁华商业区在城北，在东北隅。燕京原为华北大城，工商业发达，入辽仍为辽五京中最繁华发达的大城市。西京，原为云州要镇，燕云十六州入辽后，成为辽军事重镇，其地即今山西大同。重熙十三年十一月改名西京。城广 20 里，有四门。辽既建都，用为重地，添置营寨，积聚军马粮食，非亲王不得主此城。但工商业并不发达。

辽代京城工商业所以发展，还因辽各统治贵族在战争中俘掠的人户、马牛、金帛、杂物集中于京城，其部下所献牲口、财物，或犯罪没入为奴隶的人户，往往充实各京城行宫。因此，京城不仅是工商业集中之地，亦是财富集中之地。

最富的是皇帝，设置官属进行管理，有宫殿各官，有斡鲁朵。皇后、宫妃，亦有宫帐。贵族大官有横帐。帐有著帐局，有著帐户，掌各种生活供奉。凡有俘获，除皇帝自留外，分别拨入各贵族帐下，成为各帐的私产，人属私户。私户奴婢可以买卖，百工多数非自由人。辽代各京城，设有类似奴隶作坊的“诸工作”（官府手工业）。对都市交易货物，则设有行宫市场巡检使，进行管理。

辽境工业的发展，还集中在新建城镇及投下州县内。随着辽军胜利及占领区域的扩大，不断“树城郭、分市里”，集俘获人户，设投下州县。¹如破代北，掠汉民，置龙化州。又将燕蓟所俘汉民建龙化县。又在潢河之北以所俘人户散居之，建临潢县。以渤海俘民建长河县，以檀州俘民建檀州，以三河俘民建三河县，以密云俘民建密云县，以长平俘民建长泰县。阿保机（辽太祖）帅兵陷幽州安次、潞、三河、渔阳、怀柔、密云等县，俘其民而归，置州县以居之，“不改中国州县之名”。行军时所得汉民，“以长绳连头系之于木”，视同牲畜。《新五代史·契丹传》说，契丹早期“素无邑屋，得燕人所教，乃为城廓宫室之制于汉北。”《辽史·卢文进传》说，会同九年灭晋时，得晋方技百工送上京，“北师数至，驱虏数州士女教其织纴工作，中国所为者悉备”。说卢文进“教契丹以中国织纴工作，无不备，契丹以此益强”。《契丹国志》卷一说：“筑城郭、立市里，以处汉人，使各有配偶，并垦艺荒田，由是汉人各安生业，逃亡者益少。”辽代利用汉民俘户，不仅发展了农业，也发展了手工业。如《辽史·地理志》所说：“世宗以定州（河北定县）俘户置（弘政县），民工织纴，多技巧”，即其一例。特别在燕云十六州割让给契丹后，依靠汉人原有技艺，工商沿习不变，一如汉制，故这些地区工商业在辽境中最发达。《契丹国志》卷二十二说，析津府“城北有市，陆海百货集于其中。……锦绣组绮，精绝天下”。可见辽朝工商业发展多半依靠汉人，利用汉民，是逐步汉化和封建化的结果。

辽朝境内，依靠汉人、渤海人、奚、室韦、女贞、迪烈、阻卜、铁离（驪）等族人民的技艺和相互贸易，使手工业逐步发展。辽主要手工业有造车、马具、弓箭、渔猎工具、制革、纺织、金银器、陶瓷、印刷、铁冶等业。契丹所制金花鞍辔、玉装鞍辔在各族中负盛名，契丹鞍、西夏剑，在当时被称为天下第一。契丹治下渤海人善造车，《契丹国志》卷二十四说：“当谷馆，居民多造车者云渤海人。”契丹的丝织品亦负盛名，有朝霞

锦、云霞锦等织品，献给后梁（《五代会要》卷二十九）。东北辽宁沿大凌河（辽时称灵河）灵、锦、显、霸四州，皆栽桑麻，州民无田租，但出桑蚕丝供织造，名太后丝蚕户。辽凌锦院诸工作丝织品供应皇家所需外，民间还有手工业岁贡义务，《辽史·圣宗纪》载，统和元年（983）十二月，“以显州岁贡绫锦分赐左右”。金银器、瓷器手工业亦有较高发展。1972年11月辽宁朝阳县二十家子公社何家窝铺大队前窗户村，发掘出一座辽代石板墓，随葬器物丰富，其中金银器装饰品就有32件，有双凤戏珠纹鎏金银冠，鎏金银质戏童纹大带，耳坠一对二件，镯子二对四件，工艺均精美。有各式铜质鎏金辔具116件，形制和工艺均佳。瓷器种类甚多，有白瓷器5件，均为辽窑烧造。单色绿釉陶器有凤首瓶、鸡冠壶等12件，亦为辽窑烧制。影青瓷器有瓜棱注子和莲瓣碗，青瓷器有粉盒一件（《文物》1980年第12期）。鸡冠壶、长颈凤首瓶、影青莲瓣注碗均为契丹民族习用所特有，并非从境外输入。纵属输入，亦和辽文化有联系。这说明辽代手工业已有高度发展。辽代有赤峰缸瓦窑村的窑场，有林东辽上京故城窑场，所产“辽瓷”是我国五代和北宋时南北诸窑中富有契丹民族生活习惯造型，如鸡冠壶、长颈壶、背壶、盘口瓶、凤首瓶、鸡腿坛、海棠式长盘等，均富有民族生活特色。在技术上，有三彩釉各式形态瓷器，已继承和发展了唐三彩的制瓷技术。辽代陶瓷近年来发现很多，均可说明辽代瓷器手工业的水平（参看《文物》1980年第5期，1981年第8期）。

契丹手工业的发展，和其周围民族的接触、交流及贸易不可分。在辽强盛时，曾迁移很多外族人民到辽黄龙府（今吉林农安）一带，辽本土的发展，得大量移民之助。当时辽地区，南有渤海，北有铁离、吐谷浑，东南有高丽、靺鞨，东有女真、室韦，西北有回纥、党项，西南有奚。更西南越长城，则是广大农业文化的汉区。各国人民和商品，与契丹长期交往，凡聚会处，诸国人民语言不通，皆用汉语以证，方能辨识。汉文化对契丹族